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第六税务所

缴款通知

李昕奕(410182200004260348):

按照《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税务总局 人民银行关于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矿产资源专项收入、海域使用金、无居民海岛使用金四项政府非税收入划转税务部门征收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21〕19号)的有关规定,依据规自委部门向我局(分局、所)推送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费源信息,请按照合同(合同编号:C2699791)约定的期限和金额及时到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第六税务所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 00010225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10182200004260348
 交款人: 李昕奕

票据号码: 1101200292
 校验码: b6bdd1
 开票日期: 2025年4月19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	1,013.38	¥1,013.38	电子税票号码: 311018250400027074
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壹仟零壹拾叁元叁角捌分 (小写) ¥1,013.38						
海淀区中关村北区中关村4号楼3门215,不动产单元号: 110108011001GB00084F00200013,李昕奕、410182200004260348 郭翼泽、 其他 信 息 342221199704250010						

收款单位(章):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第六税务所

复核人:

收款人: 高羽

